

# 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文件

越财〔2019〕42号

---

## 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 2018 年工作总结和 2019 年工作重点

2018 年我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按照“三个定位、两个率先”和“四个坚持、三个支撑、两个走前列”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今年 3 月 7 日人大会议参加广东代表团审议时提出的“四个走前列”要求，把十九大精神贯穿于财政工作始终，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区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的要求，立足我区经济发展实际，紧扣社会主要矛盾变化，知难而上，实现财政工作新飞跃，为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提供更有力的财力保障。

### 一、2018 年主要工作情况

(一) 积极组织收入, 努力实现年度收支计划。

面对财政收入可持续发展压力大, 财政支出刚性较大的双重压力, 区财政多措并举抓收入、稳增长, 加强支出管理, 实现财政运行健康平稳, 收支实现可比增长。

2018年, 全区各单位通力合作, 克服车船税征收标准下调等各项不利因素的影响, 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68,588 万元, 可比增长 8.9%, 完成年度收入计划 103.8%, 顺利完成全年收入任务; 我们充分履行保障职责, 科学调度资金, 盘活存量资金, 在一般性支出和非重点支出上做“减法”, 在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和惠民生上做“加法”, 全力抓好支出管理, 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258,315 万元, 增长 1.5%, 完成年度预算计划的 112.2%。重点支出科目支出 1,165,423 万元, 增幅为 6.9%, 增支 74,664 万元。

1. 强化税费征管。一是继续加强与税务部门的联系, 协调合作, 避免出现因国地税合并影响税收征管的情况。二是紧盯关键节点, 加强收入分析和预测, 提升税收征管水平, 切实做到应收尽收。三是加大综合治税力度, 健全源头监控, 做好涉税信息采集和分析工作, 深入挖掘税收增长点, 有效提升财税征管的准确性和效率。四是严格落实各项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 加强非税收入管理, 认真梳理历年“清费减负”情况, 清理其他收入项目, 认真履行监管职责, 确保收入真实性, 提高我区财政收入质量。

2. 优化营商环境，安商留企稳税基。一是认真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制定《越秀区产业发展资金管理办》，为扶持政策提供资金制度支持，充分发挥“钻石 29 条”政策红利，进一步优化我区营商环境。二是强化税源服务工作机制和健全外迁联动预警挽留机制，落实加强税源服务“十三条”，及时了解企业发展的诉求。三是加强与上级财政部门沟通联系，确保市区财政体制调整中市对我区的各项支持政策落实到位。四是拓展印花税合作代征业务，我局于 2018 年 4 月与广州产权交易所开始合作代征印花税，截止至 2018 年底，我局与广州产权交易所共合作征收 246.26 万元。

3. 争取上级政策支持落实处。加强与上级财政部门沟通，确保我区车船税、金融业增值税等收入及时调库。全面分析整理现行财政体制下我区财政运行状况，进一步向省、市争取政策及资金支持。

## （二）稳健有序推进财政各项改革工作，建设高效财政。

1. 优化支出结构，加大民生和社会各项事业的投入。科学统筹合理安排支出，集中财力保障事关我区改革、发展和稳定的重点支出需要，确保惠民政策落实。

2. 加强支出通报机制及督导机制，紧盯重点部门、重点项目、重点科目。严格按照《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关于加强地方预算执行管理加快支出进度的通知》要求，强化部门责任；探索建

立预算“支出计划承诺”机制，通过增加正向激励、反向惩罚的方式，促使单位提高主体意识，自觉提高财政资金支出进度。通过强化财政预算执行追究机制等一系列措施，着力加快重点建设项目，产业扶持资金的使用，加快民生实事以及各项政策性资金的拨付工作，确保社会民众及时受益。

3. 做好各类专题分析、供区领导决策参考。紧抓新一轮市对区财政管理体制改革的契机，草拟了我区《新一轮市对区财政管理体制调整配套方案》，深入分析近几年我区财政运行情况以及财政缺口日趋增大的原因，在获得市保运转补助基础上，进一步谋求突破，积极向省、市争取政策及资金支持；积极配合上级财政部门推进事权与支出责任改革工作，确保财随事转。

4. 不断创新方法，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深化预算改革，建立全面规范、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决算制度。按照省市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订了《关于深化越秀区预算管理改革提升财政效能的意见》《越秀区区本级预备费管理办法》，促进区财政部门和区业务主管部门转变职能、聚焦主业，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落实权责发生制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根据市财政局的统一部署，完成了全区 282 个单位部门财务报告的复审、汇总工作；严格按照规定要求，高标准完成全区 70 个部门预算单位 2018 年度预算信息公开以及在越秀区信息网补充公开预算单位 2016-2017 年预决算信息，提高财政管理透明度，加快

建设阳光财政。二是不断完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制定了《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关于推进区属事业单位政府购买服务改革有关工作的通知》，加大政府购买专业服务力度，提高政府工作专业化水平；严格控制采购预算，优化政府采购管理流程，政府采购计划清单试行“秒备案制”管理。三是深化财政绩效管理改革。我局制定了《越秀区 2018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确保我区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跟踪、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各环节管理工作有序实施。并在区信息网向社会公开了 2016 年度财政支出绩效重点评价项目情况。四是规范评审监督机制，强化财政投资评审作用，提高财政资金效率。2018 年，累计收审工程概、预、结算、合同案 1311 项次，完成项目审核 1077 项，审核金额 32.70 亿元，核实金额共 31.34 亿元，核减资金 1.36 亿元，核减率为 4.16%，有效节约财政资金。五是实行编外人员“双总量”控制。积极配合区职能部门出台《越秀区街道编外人员管理改革工作意见》，拟定《越秀区区直机关辅助人员经费管理办法》《越秀区区直机关事业单位辅助人员人均经费标准及分类管理办法》，严格控制编外人员队伍和经费总量。

（三）科学设置财政“防火墙”，着力加强风险源头管控，牢牢守住财政安全底线。

1. 依法推进各项财政工作。梳理完善权责清单，明确职权事项运行各环节对应的责任事项、问责依据和监督方式。我局权

责清单已在区政府网站公开，主动接受公众监督，形成依法理财的保障机制；完善街道财政预算管理机制，重新拟定《关于进一步加强街道财政管理的意见》并报区政府审定。

2. 按照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全面推进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我局组织开展了全区 329 个行政事业单位 2017 年度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报告编制工作，确保财政各项规章制度和业务活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并得到有效贯彻执行。

3. 加强风险防控，完善债务管理。进一步完善财政风险防范机制，强化政府性债务管理。草拟《广州市越秀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健全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工作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切实防范和化解财政金融风险，维护全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在全区推广使用《全口径债务监测平台》，实现动态收集融资平台债务和政府中长期支出事项等相关信息，进一步加强我区政府性债务和隐性债务管理，坚决制止各种违法违规的举债。

4. 加大对区属单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会计基础工作、财政资金使用等情况的检查力度；对审计和财政检查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严肃处理，着力维护财经纪律的严肃性。

（四）深化国有资产管理改革，推进国资分类改革成果的落实。

1.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研究调整广州粤瑞控股有限公司股

权结构和管理关系，形成了《关于调整广州粤瑞控股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和管理关系的请示》并报送区政府。按照“一级产权、一级监管”的管理模式和产权要求，将粤瑞公司出资人从国资公司变更为区政府纳入区管企业范围。

2. 大力推进公有物业改革试点工作，为区产业发展服务。根据《广州市市属公有物业下放越秀区管理工作实施方案》（越府〔2018〕号），我局对市属相关部门提供的越秀区范围内行政事业单位闲置和经营性非住宅物业及国有企业非住宅物业的资料进行了分类汇总，将我区共 23 个单位提出 153 处物业需求，面积约 55.27 万平方米，报市国资委和市财政局并进行了对接。

3. 加强对区政府投资基金的监管，积极发挥基金的作用。根据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越府 16 届 25 次〔2017〕21 号）要求，形成《关于越秀区政府投资基金运行情况及基金分类的报告》，对越富基金公司未来重点投资的基金类型，以及各类型基金投资领域、运作模式、资金来源、基金规模、基金存续期、退出方式等逐一进行了分析，为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

4. 充分发挥粤瑞公司和越富基金公司的优质平台作用，进一步整合区属国有企业资产，通过与省、市大型国有企业以及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积极承接区政府重大项目建设

（五）加强基层党建工作，强化财政事业发展人才支撑。

1. 顺利完成机关党委筹建工作。按照《中共越秀区委关于

开展党组（党委）清理规范工作的实施方案》和《关于做好党组（党委）清理规范后续有关工作的通知》（越组通〔2018〕6号）要求，设立了局机关党委（机关纪委），并按照《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暂行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要求，顺利完成选举工作。

2. 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制定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党组2018年党建工作要点》，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干部教育培训必修课，不断提高党员干部的政治站位、政治责任和政治担当，推动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

3. 加强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制定了《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2018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要点》，不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与财政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为推动我区财政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有力的保障。

4. 发挥党建优势，推进精准扶贫。推行从化围村“党建+精准扶贫”模式，科学谋划脱贫措施。经统计，全村累计脱贫率达到100%。

（六）提高政治站位，积极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我局按照上级要求，提高政治站位和政治意识，积极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成立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制定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方案，明确责任分工，并建立了定期会商、定



期情况报告、定期督促检查机制；加强宣传发动，通过张贴公告、海报、宣传标语以及派发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小册子，提高群众知晓率；合理安排专项经费，积极配合区属各部门形成合力，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深入。

#### （七）精心组织，周密安排做好迎接巡察工作。

按照区委工作安排，广州市区委巡察第 20 组今年 7 月到 10 月对我局开展巡察。为此我局党组高度重视，把接受监督巡察作为当前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积极主动做好迎接巡察的工作准备，主动加强与巡察组、区属各相关单位的横向纵向联系，按时保质提交各种巡察材料、公开巡察情况、畅通信息渠道、配合实地走访，落实好巡察工作相关后勤保障。对巡察组提出的整改问题，我局党组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制定严密的整改方案，狠抓落实整改，确保“事事有着落”“件件有回应”，保证巡察工作顺利完成。

## 二、2019 年工作要点

### （一）全力以赴，圆满完成财政收入目标。

着力加强与税务部门沟通协调，加大对非税收入的督导，继续优化税源服务工作，认真分析全区服务产业及核心企业税源情况，推进协税护税工作再提升，用足用好新一轮财政体制和我区钻石 29 条扶持政策，确保财政收入连续性、持续性发展，努力完成年度财政收入任务。

## （二）有序推进财政体制改革工作，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深化预算编制与预算执行统筹结合机制，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进一步加大财政统筹力度、切实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探索编制中期财政规划，建立财政项目库管理实施三年滚动式项目申报，加强和规范专项资金管理，健全和完善专项资金设立、退出机制，严格控制规模；扎实推进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逐步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标准合理、保障有力的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和保障机制，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进一步加强风险防范，强化政府性债务管理，提高资金管理规范性及安全性；加快暂存暂付资金的清理，提出切实可行的清理措施和清理目标；继续推进财政绩效评价、投资评审和政府采购工作，强化财政监管职能，推动财政监督检查向常态化转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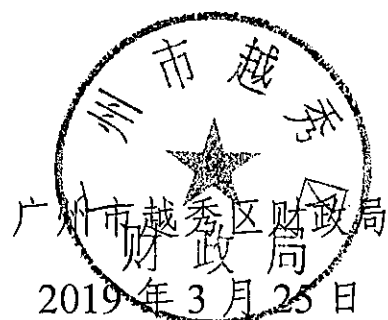
## （三）继续加大深化国有资产改革的力度。

加强国企的党建工作，选优配强国有企业管理人员。进一步发挥区属国有企业党组织的领导核心作用，落实党管干部原则和党管人才原则；充分发挥粤瑞公司和越富基金公司的优质平台作用，进一步整合区属国有企业资产，通过与省、市大型国有企业以及社会资本合作等方式，积极承接区政府重大项目建设；是健全法人治理体系。完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制度体系，健全“权责对等、运转协调、有效制衡”的企业决策执行监督机制，提高

经营管理水平；完善国资监管体制实现国资监管职责清单化，将依法应当由国有企业自主经营决策的事项归位于企业；继续推进市属公有物业下放管理工作，支持区域经济和公共服务对物业载体的需求。

（四）加强队伍建设，着力打造高素质的财政干部队伍。

加强干部队伍政治思想教育，尤其是加强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教育。时刻不忘初心、牢记使命，进一步增强全局党员干部“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确保政令畅通、政策落地，加强廉政风险防控，牢牢守住清正廉洁底线。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广州市越秀区财政局办公室

2019年3月25日印发

---